评《明清长江流域农业水利研究》

李　华　　徐建青

农业水利研究是经济史研究中的一项重要课题。水利是农业的命脉，在以农业为主要生产部门的传统社会中，农业水利具有突出重要的意义。明清时期，随着经济发展，人口增加，人地矛盾日益突出。少量田地能够养活越来越多的人口，主要是由于当时农业生产发展，粮食总产量提高。在推动农业生产发展诸多因素中，农业水利建设是其中重要因素之一。当前在学术界对明清时期农业水利的研究只有少数地区、少量文章发表，还有很多地区和很多问题尚需深入探索研究。著名的中国经济史专家彭雨新、张建民两位先生的《明清长江流域农业水利研究》一书（以下简称《研究》），为这一领域又增添了新成果，可以说填补了一项空白。

《研究》一书主要考察的是明清长江流域的农业水利，全书共7章，33万字。这本书是作者在搜集大量文献档案、地方史志等资料的基础上，多年勤奋钻研的成果集结。书中史料扎实、丰富，阐述清晰，体现了作者的深厚学术功底。

明清时期，长江流域是我国重要的农业区，江浙、两湖、江西、四川都是重要产粮区，有大量粮食输出，这一发展与这时期该地区农业水利的发展有重要关系。《研究》一书在吸收以往关于长江流域农业水利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自成系统，对整个长江流域水利状况作了综合研究。系统性与全面性，构成本书的最大特点。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首先是地区上的整体性。全书自长江下游太湖平原开始，逆流而上，由皖赣沿江湖区、鄂湘赣丘陵山地、两湖平原、汉水流域、成都平原，直至上游滇池流域，都设立专章进行了考察。长江中上游的水利是以往研究很少的领域，本书对两湖平原、汉水流域、成都平原、以及滇池流域农业水利的详细阐述，为水利史研究作出了新贡献。

其次，本书虽侧重于明清水利研究，但作者对每一地区阐述，都注意了历史沿革的连续性，对明清以前各地区水利发展状况的叙述亦不过于简略。如太湖流域是较早开发的地区，其水利事业与各朝政权统治兴替有关，书中以一定篇幅对唐以后各代的水利建设作了介绍，使读者对该地区水利事业的变化发展有了较为全面的了解。又如苏皖沿江的圩田水利，作者首先考证了圩田的创始年代，认为其始兴于五代十国以前，宋代是圩田发展的一个高峰期，明清时期的圩田水利是历史的延续与发展。同样，对其他地区情况也作了历史介绍，读后使人们对全流域各地水利事业发展的历史连贯性有了一定了解。

第三，一部全面的水利史应包括水利工程建设及其维护管理，本书在内容安排上不仅涉及了各地区各时期水利建设概况，而且注重了水利修防与管理制度，后者正是以往研究中较为薄弱的一面。书中对皖赣湖区的圩田水利、鄂湘赣山地的陂塘灌溉水利、两湖平原的堤垸水利、成都平原的堰渠灌溉水利、以及滇池水利，都以专节较为详尽地叙述了它们的修防与管理制度，如修防资金来源、堰圩塘长制度、用水分配制度、管理方面的弊端等等。

这样，全书从地域上、时间上、水利建设的具体内容上都给人以整体感，读者可以比较系

统、全面地了解整个长江流域水利事业的概貌。

长江源远流长，沿江两岸流域地质地貌不同，形成了各地区不同的水利类型。《研究》一书注意总结各地区由于不同地质地貌以及水土关系变迁而形成的不同水利形式特点，以及历代治水管水的经验教训，注意历史与现实的结合，提出了一些于当今有参考价值的见解。如书中提到，太湖流域四周地势高仰，中部低落，河湖港汊密布，洪涝灾害频繁，这地区的水利必先浚治江流，理顺江流与河湖港汊水道关系，保持水道通畅，并修建海塘圩围以防水储水，以资灌溉。皖赣沿江滨湖区水源充足，而淤积、围垦及洪涝灾害诸问题错综复杂，本地区长期以来形成的圩田水利，正是能够集中体现本区水利特点、反映本区水利问题并堪称本区农业生产关键的一种重要的农田水利形式。鄂湘赣丘陵地区地势起伏，平地少坡地多，水土流失比较严重，水低地高，引水难度大，难以建立大型灌溉工程，因此，人们创立了众多类型因地制宜的小型灌溉设施，形成陂塘水利的特点，在山区农业发展中起了重要作用。两湖平原的堤垸水利是适应湖区河湖交错的特点而发展起来的防水治水、垦辟并保护农田的形式，不过由于盲目围垦，也导致灾害加剧，湖区洪涝灾害问题至今犹存，历史的教训可引为今天的借鉴。其他如汉水中上游与成都平原的堰渠灌溉水利、滇池流域的灌溉水利，都是适应本地区特点，在长时期中所创造形成的不同水利形式。书中提出，这些水利形式以及劳动人民在与大自然的长期斗争中所总结的治水管水经验，至今仍具有适用性与一定参考价值。书中的这些观点都是值得注意的。

《研究》一书研究的是水利，但作者没有就水利言水利，而是突出了人口运动、社会经济变化与农业水利的关系、社会阶级关系对农业水利事业的影响，以及反之，农业水利的兴废对前者的影响。也就是说，农业水利事业是在与社会经济、阶级关系的交互作用中发展的。明清时期，人口增长，商品经济发展，农田面积扩大，山区开发垦辟，书中突出了这时期水利事业发展的这一时代背景。如皖赣沿江滨湖区的圩田水利在明清之际曾遭受严重破坏，清代随着经济恢复发展，旧有工程得以恢复，新工程兴建起来，同时，圩田变迁并非单向的，有修有废，其总体趋势是不断扩张。圩田在苏皖沿江区的耕地总面积中占有重要比例，圩田正常生产力高于其他田地，在农业生产中有着重要地位。在鄂湘赣山区，明清时期农业垦殖扩张，耕地面积增加，兴起了大修水利的高潮，而另一方面，垦殖扩张与灌溉水利又有矛盾，盲目垦殖、植被破坏反而摧毁了水利设施赖以存在的条件；在陂塘灌溉管理中，阶级矛盾突出，豪强霸占水利，兼并水田，影响了水利设施的维护与效能的发挥。在两湖平原，堤垸水利在湖区开发利用过程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它的兴起发展，对该地区生态、水土、水利、粮食生产都产生了巨大影响；大面积土地垦辟，为湖广米粮生产、运销创造了条件，当时两湖成为全国最大的商品粮产地，粮食大量接济江苏、浙江、广东、山东、陕西、山西等省；人口变动在湖区堤垸发展过程中具有重要意义，人口增长是围垸的重要动力；另一方面，盲目地扩张围垸又影响了生态平衡，引起一系列关系失调，洪涝灾害加剧，最终又导致经济效益降低。汉水中上游山区的水利是随着流民涌入、田地垦辟而发展起来的，曾对山区开发产生积极作用，但由于大规模地滥垦滥伐，造成植被破坏，水土流失，最终又导致冲淤堰渠陂塘，破坏灌溉设施，反过来对农田水利建设产生严重影响，并进一步影响了山区经济。书中关于水利与经济、水利与社会的相互关系的这些分析，资料翔实，事实充分，读来令人信服。

《研究》一书又一值得注意的方面是，强调国家政权在农业水利建设与管理中的作用。近年来，封建政权对社会经济的作用引起了学界的充分重视。作者在对农业水利的研究中也注

意到了这一点，认为明清长江流域各地区农业水利的发展与封建政权有密切关系。如太湖地区的治水工程有许多规模较大，需费人、财、物力甚多，许多大工程都是由官员主持，政府出资修建的。皖赣湖区的圩堤修防中，官府一方面负责勘查应修工程，督率修防过程，处理冲突纠纷，即起着官督作用，另一方面又动用官帑修筑圩闸。在清前期两湖平原堤垸水利的恢复、发展过程中，清政府曾于康雍年间两次发官项银数十万两助修堤垸，于乾隆初年实行"零星土地垦种免科"政策，这些作法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湖区堤垸的迅猛发展；同时，政府作用也进一步深入到堤垸的修防管理过程中，组织协济修防，督令堤老垸总履行职责等等，很多时候没有政府权威的干预就难以解决问题，各级政府在堤垸水利事业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在成都平原堰渠灌溉利用过程中，经常出现分水用水矛盾，为稳固用水秩序，地方官员要出面调解，审理争水纠纷，制定颁发分水规章制度，以至直接主持分水，监督轮放。在云南，政府在政策上给予特殊优待，对滇池水利的发展起了很大作用，如新垦土地免科，凡有水利之处的各州县官员准加水利职衔，准借公项银助修渠坎，等等。总之，通过本书的阐述，人们可以较为清楚地看到，在长江流域各地区不同形式水利事业的发展过程中，无不体现了封建国家的推动作用。

《研究》一书以农田水利为中心，涉及了问题的许多方面，除上述外，还引用大量史料，考察了水程工程技术进步、各地区水利建设成就，尽可能统计了有关地区水利工程数据，等等。作者在许多方面的阐发，具有独到见解，富有启迪性。对一些问题的分析具有较强的时代意义。可以说，本书确实为近年来在水利史研究方面出现的一部具有很高学术价值的专著。